

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雅人社发〔2021〕29号

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专家服务基地申报 设立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经开区党政办，市级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根据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印发〈雅安市专家服务基地建设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雅人社办〔2019〕113号）精神，现就开展 2021 年市级专家服务基地申报设立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范围

雅安市范围内符合设立条件的单位均可申报。

二、申报设立条件

（一）所在县（区）人民政府、主管部门高度重视专家服务基地建设，对专家服务基地建设和运行管理能提供经费保障。

（二）设立单位有较密集的智力资源（或能够汇聚较充足的智力资源），具有较好的技术创新实力和科研基础，在技术攻关、项目合作、成果转化、技术咨询、人才培养等方面需求较强，具有较强的辐射效应。

（三）有扎实的专家服务基层工作基础，管理制度较为完备，具有配套的管理机构、服务体系和管理服务人员队伍，能为专家开展技术攻关、项目合作、成果转化、技术咨询、人才培养等活动提供支持措施和服务平台，并与对口专家建立了良好联系，能定期组织开展专家服务活动，组织开展的专家服务活动取得了良好经济社会效益，具有较强示范带动效应。

三、申报设立程序

（一）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文布置市专家服务基地申报工作。

（二）符合条件的组织、单位填写《雅安市专家服务基地申报表》，按照行政隶属关系向主管部门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逐级申报。非公经济组织申报工作，由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统一组织。

(三)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通过审核材料、专家评审和实地考察等程序,遴选确定市专家服务基地名单,报市委组织部(市人才办)同意后,发文公布市专家服务基地名单,并颁发“雅安市专家服务基地”标牌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(一)各县(区)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级相关部门(单位)要高度重视市级专家服务基地申报设立工作,按照文件精神,严格标准条件,切实将开展专家服务活动取得良好效果,具有良好示范带动效应的专家服务基地推荐上来。同时,要结合实际探索建立一批各具特色的专家服务基地,有序承接专家智力转移、组织专家开展长期对口服务或短期巡回服务,健全完善专家服务基层工作体系,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提供智力支持,集聚创新资源、突破关键技术、优化产业结构、培养急需人才。

(二)请于2021年9月15日前将市级专家服务基地申报材料(含电子文档)报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,包括:县(区)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市级部门、单位推荐函1份,申报单位按规定填报的“雅安市专家服务基地申报表”(见附件)2份。

联系人及电话:杨琳婕,2220125;通讯地址:雅安市雨城区先锋路30号;邮编:625000;电子邮箱:994860753@qq.com。

附件：雅安市专家服务基地申报表

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8月10日



附件

雅安市专家服务基地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（章）: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基本情况	劳动力数		人均年纯收入		专业技术人员数	
	中级职称人数		副高以上职称人数		省部级以上专家人数	
专家服务基地建设基本情况 (500字内)	主要内容: 1. 开展专家服务基层活动软硬件条件; 2. 主要产业方向及急需专家领域; 3. 申请建设市级专家服务基地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分析。					

与对口专家联系及开展服务活动基本情况 (1000字内)	主要内容: 1. 对口专家联系情况: 已联系对口专家人数、结构、专业等; 2. 与对口专家项目对接、合作及创新成果应用转化情况汇报; 3. 专家服务活动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。
--	---

支持措施 和保障条 件（500 字内）	主要内容： 1. 专家服务基地的支持政策和服务保障情况； 2. 为服务专家及专家团队提供的工作、生活保障措施； 3. 专家服务基地规章制度、服务体系和管理服务人员队伍建设情况。
建设目标 及未来三 年工作打 算（500 字内）	

申报单位 意见	申报单位盖章: 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					
推荐县区 或部门 (单位) 意见	推荐盖章: 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					
专家评审 意见	专家签名: 年 月 日					
基地 联系 方式	基地名称					
	通讯地址 (邮编)					
	传真		邮箱			
	负责人		职务		电话	
	主要 承办人		职务		电话	

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10 日 印发
